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权，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952.73 万元，同比增长 27.5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87.90 万元，同比下降 23.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17.11 万元，同比下降 22.54%。

二、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议题及审议通过情况
2025 年 1 月 1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公司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2025 年 2 月 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 1-12 月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次会议	
2025年3月21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2025年4月9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外汇、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年4月24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5年5月22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工作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年 8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4.1、审议通过《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管理制度》
		4.2、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4.3、审议通过《舆情管理制度》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年 10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11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

(二) 董事会召集股东会及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集召开 3 次股东会，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议题及审议通过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25 年 6 月 16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1.1、审议通过《公司章程》
		11.2、审议通过《股东会议事规则》
		11.3、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
		11.4、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11.5、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制度》
		11.6、审议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11.7、审议通过《投融资管理制度》
		11.8、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11.9、审议通过《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11.10、审议通过《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11.11、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1.12、审议通过《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新增〈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公司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所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决议均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及授权事项，确保股东会决议全面落实，依法高效履行职责，充分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

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规范运行。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内部控制等事项及时关注和履行必要的审核，对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提出积极建议，促进了公司内控及财务规范管理水平的提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对青岛子公司投资建设“青岛检测分析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勤勉地行使相关职权和履行相应的义务。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各自的工作职责和计划开展工作，有效履行各自职责，为董事会审议事项提供了切实有效的建议，促进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张毅、陈海祥、傅强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取消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议委员会行使相关职权，修订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持续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的合法权益。

三、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加强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紧盯公司发展目标，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推动各项既定的经营目标的实现，并不断提升公司治理及科学决策水平，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性的发展。

1、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董事会将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督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围绕公司经营计划开展工作，贯彻落实股东会决议，促进公司各项业务良好运行。同时，董事会将持续推动技术创新和运营效率

提升，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高质量、稳健增长，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

2、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相关内控制度，加强内部控制建设，严格推进各项制度的执行，建立规范、透明的运作体系；不断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保障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3、做好公司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进一步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通过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胜科纳米（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